

2023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起草农业农村相关规范性文件，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牵头起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具体政策和重要报告，拟订并组织实施乡村振兴专项规划；开展乡村振兴相关问题研究；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宣传报道；组织开展防止返贫监测，配合做好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承担乡村振兴实绩考核评估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专项督导检查。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

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组织协调和实施“菜篮子”工程建设。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整治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推进红火蚁秋季疫情防控工作，全力以赴，坚决打赢红火蚁疫情防控攻坚战。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扑灭省、市、区发布的疫

情。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与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五）指导渔业产业结构调整、产品品质的改善、渔业产业化和渔业可持续发展工作，组织实施休渔制度，指导渔港水产品市场的规划和建设，承办建设项目的审核和论证，负责渔业、渔政监督管理和江河增殖，以及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组织对鱼类病害防治。

（十六）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建设。

（十七）承担辖区内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受理农业违法行为的举报并依法查处，开展农业法律宣传和教育工作，承担农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十八）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

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农业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2. 统筹推进扶贫开发工作。建立健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体制机制，持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力度，扎实推进农业现代化和新农村建设，打赢脱贫攻坚战。推进扶贫开发政策与民生保障政策有效衔接，补齐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等发展短板，统筹做好老区建设发展工作。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4.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十一）与区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1.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2.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

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单位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发展规划与改革股、计划财务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帮扶工作指导与综合督查股（老区建设股）、市场信息化与合作交流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种植业管理股、畜牧兽医与屠宰管理股、渔业管理股、农业机械化与科技教育股、农田建设管理股、执法股、人事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33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525.5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837.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1.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3.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8.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3,106.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1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4.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6,370.1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699.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0,615.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5.73
总计	30	60,781.28	总计	60	60,781.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699.82	55,861.84	0.00	0.00	0.00	0.00	4,837.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5	5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75	5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0.75	5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60	53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05	44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46	21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42	15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5	7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4.55	8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4.55	8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9	7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09	7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9	7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48	125.53	0.00	0.00	0.00	0.00	12.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48	125.53	0.00	0.00	0.00	0.00	12.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94	90.00	0.00	0.00	0.00	0.00	0.9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53	35.53	0.00	0.00	0.00	0.00	12.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161.13	18,336.10	0.00	0.00	0.00	0.00	4,825.03
21301	农业农村	15,314.40	10,761.94	0.00	0.00	0.00	0.00	4,552.46
2130101	行政运行	1,216.72	1,147.28	0.00	0.00	0.00	0.00	69.4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3.84	11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5	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3.05	2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70.18	7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69.92	337.09	0.00	0.00	0.00	0.00	232.8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253.41	1,045.12	0.00	0.00	0.00	0.00	4,208.2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64	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48.80	24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1.58	11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92.26	19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4,722.74	4,72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00.09	2,558.18	0.00	0.00	0.00	0.00	41.91
21303	水利	1,824.10	1,82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824.10	1,82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88.70	4,348.70	0.00	0.00	0.00	0.00	24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14.66	2,11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83.46	8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90.59	2,150.59	0.00	0.00	0.00	0.00	24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96.43	39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30.89	33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5.54	6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56.14	55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56.14	55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1.35	448.78	0.00	0.00	0.00	0.00	32.5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1.35	448.78	0.00	0.00	0.00	0.00	32.5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40101	行政运行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67	34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67	34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8	12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5.39	21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6,400.00	36,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400.00	36,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6,400.00	36,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615.55	2,033.78	58,581.7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5	3.11	47.6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75	3.11	47.6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0.75	3.11	47.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60	450.56	81.0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05	441.22	5.83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46	219.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42	144.59	5.83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5	73.7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4.55	9.34	75.22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4.55	9.34	75.2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9	73.0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09	73.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9	73.0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48	0.00	138.4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48	0.00	138.48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94	0.00	90.94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53	0.00	47.5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106.67	1,162.26	21,944.4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259.94	1,162.26	14,097.69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162.26	1,162.26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3.84	0.00	113.84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5	0.00	1.25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3.05	0.00	23.05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70.18	0.00	70.18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69.92	0.00	569.92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253.41	0.00	5,253.41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9.92	0.00	59.92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64	0.00	40.64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48.80	0.00	248.8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1.58	0.00	111.58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92.26	0.00	192.26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4,722.74	0.00	4,722.74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00.09	0.00	2,600.09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824.10	0.00	1,824.1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824.10	0.00	1,824.1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88.70	0.00	4,588.7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14.66	0.00	2,114.66	0.00	0.00	0.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83.46	0.00	83.46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90.59	0.00	2,390.59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96.43	0.00	396.43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30.89	0.00	330.89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5.54	0.00	65.54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56.14	0.00	556.14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56.14	0.00	556.14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1.35	0.00	481.35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81.35	0.00	481.35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40101	行政运行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67	344.6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67	344.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8	129.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5.39	215.3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6,370.19	0.00	36,370.1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370.19	0.00	36,370.1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6,370.19	0.00	36,370.19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33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75	50.7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6,525.5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1.60	531.6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09	73.0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5.53	0.00	125.5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336.10	18,336.1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10	0.1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4.67	344.6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6,370.19	0.00	36,370.1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861.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832.03	19,336.31	36,495.7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4.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4.31	54.51	29.8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4.5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5,916.35	总计	64	55,916.35	19,390.81	36,525.53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336.31	2,018.80	17,31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5	3.11	47.6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75	3.11	47.64
2010301	行政运行	50.75	3.11	47.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60	450.56	81.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05	441.22	5.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46	219.4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42	144.59	5.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75	73.75	0.00
20808	抚恤	84.55	9.34	75.22
2080801	死亡抚恤	84.55	9.34	75.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09	73.0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09	73.0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9	73.0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336.10	1,147.28	17,188.82
21301	农业农村	10,761.94	1,147.28	9,614.66
2130101	行政运行	1,147.28	1,147.28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0.00	0.00	9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3.84	0.00	113.8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5	0.00	1.25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3.05	0.00	23.05
2130119	防灾减灾	70.18	0.00	70.18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37.09	0.00	337.0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45.12	0.00	1,045.12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9.92	0.00	59.9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64	0.00	40.6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48.80	0.00	248.8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1.58	0.00	111.58
2130148	渔业发展	192.26	0.00	192.26
2130153	农田建设	4,722.74	0.00	4,722.7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58.18	0.00	2,558.18
21303	水利	1,824.10	0.00	1,824.1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824.10	0.00	1,824.1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348.70	0.00	4,348.7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14.66	0.00	2,114.66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83.46	0.00	83.4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50.59	0.00	2,150.5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96.43	0.00	396.43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30.89	0.00	330.8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5.54	0.00	65.5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56.14	0.00	556.14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56.14	0.00	556.1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48.78	0.00	448.78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48.78	0.00	448.7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10	0.1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10	0.1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0.10	0.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67	344.6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67	344.6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8	129.2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5.39	215.39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3.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6
30101	基本工资	331.08	30201	办公费	12.27
30102	津贴补贴	601.05	30202	印刷费	0.44
30103	奖金	222.1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18	30206	电费	1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07	30207	邮电费	8.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0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5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1
30302	退休费	227.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6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21
30309	奖励金	1.56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74.34		公用经费合计	144.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6,525.53	36,495.72	0.00	36,495.72	29.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5.53	125.53	0.00	125.5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5.53	125.53	0.00	125.53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90.00	90.00	0.00	9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5.53	35.53	0.00	35.5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6,400.00	36,370.19	0.00	36,370.19	29.8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6,400.00	36,370.19	0.00	36,370.19	29.8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6,400.00	36,370.19	0.00	36,370.19	29.8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34	0.00	21.13	0.00	21.13	1.21	22.34	0.00	21.13	0.00	21.13	1.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60,781.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699.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336.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490.2万元，下降3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美丽乡村建设资金，二是减少了农业保险补贴项目资金，三是减少了“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资金，四是减少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525.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500.32万元，下降35.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债券资金减少，二是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农业产业发展类—省级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市级农业公园（园区奖励）发展专项资金、特色茶叶产业带、农业“3个三工程”项目等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四是奖励企业创建自主品牌及三品一标品牌奖补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837.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03.16万元，增长1,960.3%。主要变动情况：因科目调整，调整其他收入科目项目，主要是2023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项目、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60,781.2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0,615.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33.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4.86万元，增长7.1%。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住房保障支出等工资福利支出和增加饭堂材料采购支出。

2. 项目支出58,581.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592.86万元，下降35%。主要变动情况：因阶段性项目年度内无实施任务，债券资金下达金额较往年下降，项目支出减少，一是减少了美丽乡村建设资金支出，二是减少了农业保险补贴项目资金支出，三是减少了“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资金支出，四是减少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支出，五是减少了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债券资金，六是减少了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农业产业发展类—省级组织实施项目）资金，七是减少了市级农业公园（园区奖励）发展专项资金、特色茶叶产业带、农业“3个三工程”项目等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八是减少了奖励企业创建自主品牌及三品一标品牌奖补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5,861.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336.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490.2万元，下降3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美丽乡村建设资金，二是减少了农业保险补贴项目资金，三是减少了“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资金，四是减少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525.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500.32万元，下降35.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债券资金减少，二是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农业产业发展类—省级组织实施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市级农业公园（园区奖励）发展专项资金、特色茶叶产业带、农业“3个三工程”项目等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四是奖励企业创建自主品牌及三品一标品牌奖补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5,832.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336.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363.82万元，增长22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农业生产发展项目支出增加，二是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清新区）等农田建设项目支出增加，三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495.7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6,495.72万元，增长--（基

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革命老区建设专项资金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二是增加培育新型经营主体专项资金（扶持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和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植工作队市派驻清新区工作经费支出，三是增加区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和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2.3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78万元，下降4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13万元，完成预算21.1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65万元，下降42.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7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13万元，完成预算21.1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3万元，增长0.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1万元，完成预算1.2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9.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情况执行。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较上年度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5.78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1.13万元，占94.6%；公务接待费支出1.21万元，占5.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1.1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1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开展下乡业务及执法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1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8次，接待人数共13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来人公务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4.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23万元，增长11.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了饭堂费用有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20.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47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3,082.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20.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20.5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304.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76%；组织对2023年度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五期、三期、二十二期、五十二期）和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二十二期、五十二期）等7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6370.1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66%；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0.0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我单位2023年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336.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6495.7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登记为优，基本完成本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16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5916.35万元，执行数60615.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8.40%，主要是部分支出从其他收入中支出。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单位能够根据履行职能职责需要，有关要求编报2023年度部门预算、决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继续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从管理机制上规范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较好保障了2023年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实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五期）（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00.00万元，执行数为35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500.00万元，执行数为95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3、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0.00万元，执行数为4997.12万元，完成预

算的99.94%。4、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二期）（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有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00.00万元，执行数为7473.08万元，完成预算的99.64%。以上4个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完成目标项目14个，我区乡村产业发展水平得到提升，2023年农业总产值101.60亿元，同比增长5.10%；扎实稳妥推进乡村建设，135个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或以上，占比74.18%；农村水、电、路、气、通讯等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覆盖，农村人口自来水普及率达99.00%以上，通行政村公路硬化100.00%，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100.00%覆盖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84.85%，区镇村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进一步完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5、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6、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

（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0.00万元，执行数为4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7、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二期）（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00.00万元，执行数为19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以上3个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截止目前全区已完成80%以上村庄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74.00%的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的目标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的

是无。

8、农业农村专项统筹资金（清新区农业农村局保障日常开展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0万元，执行数为190.57万元，完成预算的95.29%，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按要求完成保障我局各类专项项目、乡村振兴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的履行我局法定职责及向农业农村领域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分别是完成法律咨询次数1次，档案整理次数1次，各类项目设计次数1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9、2022年清新区垦造水田项目后期管护验收费及土壤检测费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66.67%，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耕地质量检测（按原竣工检测内容抽检，抽检点不少于24个）及组织相关部门及专家验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0、2023年区级专项资金耕地地力保护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00万元，执行数为2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严格财务管理规定，完成清新区农民补贴网建设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银行一折（卡）通发放或扣款工作以及农民补贴管理软件的日常运行维护的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1、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工作经费（2023年）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50.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已按要求开展农村土地承

包仲裁委员会日常运作及仲裁体系建设，为农民土地承包纠纷提供调解仲裁服务，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2、增殖放流经费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4.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6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清新区2023年增殖放流活动于11月7日在滨江河头巾滩河段（龙颈镇头巾村委会海边村）开展，项目放流品种4个，分别是鲢鱼、鳙鱼、草鱼、鲮鱼，共放流127.5万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3、渔政工作经费（含渔业、渔政、渔民、渔船等费用）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19.05万元，完成预算的63.5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年已完成开展抽样检测批次40批次、执法检查（巡查）次数150人次。对全区的村（社区）开展“禁渔期”的宣传达85%以上；渔政执法船艇运行安全，故障率低于5.00%，极大提高渔政执法工作的保障；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渔政工作较满意85.00%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4、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2023年）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8.00万元，执行数为2.36万元，完成预算的2.4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年中已按程序请款支付。发现的问题是未足额支付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原因是跨年支付造成预算资金未足额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财政部门加快支付进度。

15、（2023年区重大宣传项目）乡村振兴系列宣传经费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0.00万元，执行数为22.00万元，

完成预算的20.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制定方案内容，成功举办一场“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组织发动约20家企业参与，资金使用规范程度100.00%，在2023年10月底前完成活动举办，活动无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参与企业以及农民群众满意率达85.00%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16、革命老区建设经费（2023年）项目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0万元，执行数为40.64万元，完成预算的20.3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区革命老区村的道路建设类10个，村道硬底化类4个，食水工程类12个，农田小水利工程2个，桥梁建设类1个，机耕路建设类1个，以上工程项目全部完成，通过验收。发现的问题是2023年安排30个项目，已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并交付报账材料，但项目资金未拨付，原因主要是预算资金未下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财政当年度项目报账后及时拨付资金。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